
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
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光大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春雪食品”、“发行人”或“公司”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保荐机构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有关规定，对春雪食品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，发表核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21]2979号）核准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，春雪食品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5,000万股，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.80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0,000,000.00元，扣除发行费用（不含增值税）人民币48,888,679.25元后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41,111,320.75元。

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09月30日到位，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验证，并出具了“大华验字[2021]000682号”《验资报告》。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，并与保荐机构、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的相关监管协议。

二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》及相关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，公司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如下：

序号	项目	项目投资总额 (万元)	募集资金拟投入 金额(万元)
1	年宰杀5,000万只肉鸡智慧工厂建设项目	31,990.16	16,000.000000
2	年产4万吨鸡肉调理品智慧工厂建设项目	24,630.00	20,000.000000



3	肉鸡养殖示范场建设项目	6,180.00	4,000.000000
4	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推广项目	7,534.59	2,111.132075
5	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	4,727.00	2,000.000000
6	永久补充流动资金	10,000.00	10,000.000000
合计		85,061.75	54,111.132075

2022年4月27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对募投项目“年宰杀5,000万只肉鸡智慧工厂建设项目”、“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”进行了延期。

2022年10月26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对募投项目“年产4万吨鸡肉调理品智慧工厂建设项目”、“肉鸡养殖示范场建设项目”、“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推广项目”进行了延期。

2023年6月30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2023年7月19日，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》的议案，同意将“肉鸡养殖示范场建设项目”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4,000.00万元和该部分募集资金累计产生的利息净收入及理财收益（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）投资至“肉鸡加工冷链物流数智化改造项目”。

2023年9月27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对募投项目“年产4万吨鸡肉调理品智慧工厂建设项目”进行了延期。

2023年11月29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对募投项目“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”进行了延期。

三、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和原因

（一）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基本情况

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到多方面因素影响，无法在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。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，在项目的实施主体、实施方式均未发生变更的情况下，经过谨慎研究，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，决定将以下募投项目进行延期。具体如下：



承诺投资项目	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调整后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
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	2024年12月	2025年12月
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推广项目	2024年12月	2025年12月

（二）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

1、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

本项目目前财务、供应链、仓储管理、客户关系管理等应用模块及数据中心等硬件设备已经投入使用，由于整体工作量大，涵盖现场调研、方案讨论确定、协同能力、大数据及人工智能应用等诸多方面，涉及业务域上线先后顺序，生产管理、责任会计、全面预算等模块的调整、设备的测试、运输、安装组织，建设周期较长。基于谨慎的原则，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及后续资金使用情况，经公司审慎研究，决定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5年12月。

2、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推广项目

本项目实施的目的是，一是丰富公司营销体系，充分挖掘新兴与C端市场；二是消化鸡肉调理品新增产能，巩固行业地位；三是树立公司品牌优势，提高市场竞争力。由于项目整体实施周期长，实施过程中受到宏观经济波动、市场环境变化等客观因素影响，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较为审慎，同时为配合公司整体营销规划的实施，决定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5年12月。

四、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和项目效益的影响

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，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，仅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的变化，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、实施方式、主要投资内容的变更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，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。

五、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

（一）审议程序



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》的议案。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、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和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，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，决定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系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，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质内容及募集资金的用途，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募投项目的延期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。

六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

经核查，保荐机构认为：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，未改变项目建设内容、实施主体、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及实施地点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有关规定。保荐机构对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

